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鉴于公司 H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于 2025 年 4 月 3 日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计划的归属期及归属时间表，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完成增发 281,250 股 H 股。

根据公司《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拟对首次授予离职激励对象 11 人及预留授予离职激励对象 2 人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A 股限制性股票合计 94,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事项已经分别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据此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章程与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对照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360,593,720 元人民币。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360,780,970 元人民币。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十一条 公司成立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境内投资人及其他合格投资者发行 22,863,500 股内资股。前述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12,863,5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于 2021 年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境外投资人发行 19,680,900 股 H 股，前述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64,281,818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成立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境内投资人及其他合格投资者发行 22,863,500 股内资股。前述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12,863,5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于 2021 年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境外投资人发行 19,680,900 股 H 股，前述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64,281,818 股，均为普通股。
截至目前，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60,593,720 股，其中：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333,040,46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约	截至目前，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60,780,970 股，其中：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332,946,46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约 92.28%；

92.36%；上市外资股（H股）27,553,26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64%。

上市外资股（H股）27,834,51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72%。

除上述条款的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无变更。

《公司章程》修正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后生效，并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通过为前提。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事宜。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